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6-054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8日通过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上午9:00在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计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云峰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并达到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表决权数。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增资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云峰、李世江、李凌云、杨华春、程立静、周小平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详见2026年9月19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增资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6-055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增资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氟多”或“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增资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的落实和推进的重要契机，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宁福”或“目标公司”）“宁福新能源三工厂20GWh锂电池项目”建设发展资金需要，公司拟向进银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限公司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借款，额度合计不超过2.1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不超过3年，主要用于上述项目建设。

经广西宁福各股东共同协商同意，公司取得上述借款后，以21,000万元的价格认购广西宁福新增注册资本17,500万元，其余3,500万元计入广西宁福资本公积。广西宁福其他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广西宁福取得增资款后，作为“宁福新能源三工厂20GWh锂电池项目”的资本金，用于该项目建设。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广西宁福的持股比例将由增资前77.4494%增加至78.5355%。广西宁福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财务报表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世江先生为本公司及广西宁福股东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全体非关联董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增资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6位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增资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3341682572D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李世江

4、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5年05月13日

6、住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多氟多科技大厦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饮料生产；食品销售；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酒店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李世江（实际控制人）持股68%，李云峰持股10%，李凌霄持股8%，李世斌持股6%，其他股东合计持股8%。

9、财务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76,595.16万元，净资产为83,524.31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103,325.42万元，净利润为3,107.02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为207,999.87万元，净资产为84,096.90万元；2026年1一6月营业收入为72,683.62万元，净利润为1,482.54万元。（未经审计）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董事长李世江先生为本公司及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11、经查询，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贷款主要内容

1、出借人：进银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限公司

2、管理人授权机构：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3、借款人：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贷款金额：人民币2.1亿元（以实际批复为准）

5、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分次提款的，自首次提款日起算）

6、担保方式：信用

四、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3MAA79BXR1D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5、注册资本：345,871.33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1年07月26日

7、住所：南宁市青秀区伶俐镇昌隆路45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照明器具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发电设备租赁；节能管理服务；再生资源加工；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财务情况：2025年度，广西宁福实现营业收入300,702.57万元，净利润6,484.23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637,583.70万元，净资产为229,822.08万元。（已经审计）

2026年1–6月，广西宁福实现营业收入248,462.28万元，净利润12,146.75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940,088.75万元，净资产为341,978.27万元。（未经审计）

10、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或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9,065.47	77.4494%	货币出资	136,565.47	78.5355%	货币出资
	148,810.00		股权出资	148,810.00		股权出资
小计	267,875.47	77.4494%	–	285,375.47	78.5355%	–
南宁科晟能源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799.43	16.7113%	货币出资	57,799.43	15.9064%	货币出资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357.14	2.9945%	货币出资	10,357.14	2.8503%	货币出资
广西宁芯聚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42.86	1.1978%	货币出资	4,142.86	1.1401%	货币出资
爱玛创业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5,178.57	1.4973%	货币出资	5,178.57	1.4252%	货币出资
南宁揽胜泽泉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7.86	0.1497%	货币出资	517.86	0.1425%	货币出资
合计	345,871.33	100%		363,371.33	100%	

11、广西宁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该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非失信被执行人。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依据北京中致成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报告文号为（中致成评报字[2025]第0306号）的《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事宜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10月31日，广西宁福（本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10,710.84万元。经广西宁福各股东方共同协商后，一致同意公司以21,000万元的价格认购广西宁福新增注册资本17,500万元。

六、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增资方）：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1：南宁科晟能源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2：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3：爱玛创业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乙方4：广西宁芯聚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5：南宁揽胜泽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丙方（目标公司）：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甲方拟按照本协议约定条件以货币出资的形式对目标公司进行增资，其他现有股东同意增资方以本协议约定条件增资并放弃本次增资相关的优先认购权等其他优先权益。

2、各方一致同意，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由345,871.33万元增加至363,371.3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7,500万元全部由甲方认购，即甲方以21,000万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7,500万元，其余3,500万元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

3、目标公司应于本协议签署后20个工作日内就本次增资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各方应予必要的配合。自广西宁福登记日起，增资方即成为持有本次增资新增注册资本的公司股东，并按照股权比例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

4、各方一致同意，甲方应于2027年09月30日前，将约定的应支付的增资价款全部支付至公司银行账户；具体出资时间由目标公司根据其项目建设进度通知甲方实缴出资时间。

5、本协议及其他交易文件经各方签署生效后，及经新公司章程生效后，将对该方具有合法、有效的约束效力。

七、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借款对广西宁福进行增资，有利于保障“宁福新能源三工厂20GWh锂电池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次增资事宜不会对日常经营现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八、公司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外，本年初至2026年9月15日，公司与关联方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各类关联交易金额41,550.81万元（不含税）。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增资控股子公司广西宁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对价明确、公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增资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十、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进银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借款合同》；

4、《关于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

5、《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事宜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6-035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董事叶金晃、高级管理人员尤军峰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1,872,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6555%）的董事叶金晃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68,17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4139%）。

持有本公司股份2,020,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7863%）的高级管理人员尤军峰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05,17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4466%）。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叶金晃先生及总经理尤军峰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姓名：叶金晃、尤军峰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叶金晃	董事	1,872,700	1.6555%
2	尤军峰	总经理	2,020,700	1.786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基本情况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减持数量及其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等：

序号	姓名	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其本人总持股的比例不超过
1	叶金晃	468,175	0.4139%	25%
2	尤军峰	505,175	0.4466%	25%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进行。

6、减持价格区间：

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拟减持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叶金晃、高级管理人员尤军峰于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并仍处于有效期的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

1、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上一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如果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股份锁定期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尤军峰先生、叶金晃先生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均不存在违反承诺或规定的情形。

（三）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不得减持的情形

叶金晃先生、尤军峰先生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2、叶金晃先生、尤军峰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规定，并将及时告知公司减持计划实施进度。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拟减持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叶金晃）；

2、《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尤军峰）；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本公司股份对照表》。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3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庐山南大道铜锣湾写字楼34楼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46,125,8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84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万李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议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3,569,746	99.2615	1,998,600	0.5774	557,536	0.161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新增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158,646	97.9539	1,893,900	1.5834	553,336	0.4627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3,701,846	99.2996	1,877,700	0.5424	546,336	0.158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5,515,768	94.6826	1,998,600	4.1575	557,536	1.1599
2	关于公司新增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5,624,668	94.9092	1,893,900	3.9397	553,336	1.1511
3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5,647,868	94.9574	1,877,700	3.9060	546,336	1.136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1、2、3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光文、王京缘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议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2026-038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并相应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补选情况

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农海新先生、刘才富先生、王承旺先生、蔡鹏先生、林丽丽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本次改选后情况如下：

1、非独立董事：农海新先生、刘才富先生、王承旺先生、蔡鹏先生、林丽丽女士、俞鹃女士（职工董事）。

2、独立董事：关忠良先生、刘婷婷女士、杨修先生。

本次补选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两面针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二、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选举情况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农海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会议同意选举刘才富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根据《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各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调整前委员	调整后委员
战略委员会	周云祥（主任委员）、龚慧泉、熊剑峰、刘瑰、关忠良	农海新（主任委员）、刘才富、林丽丽、关忠良
提名委员会	关忠良（主任委员）、周云祥、刘婷婷	关忠良（主任委员）、农海新、刘婷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婷婷（主任委员）、龚慧泉、关忠良	刘婷婷（主任委员）、刘才富、关忠良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2026-037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在柳州市东环大道282号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九名，分别为：农海新先生、刘才富先生、王承旺先生、蔡鹏先生、林丽丽女士、俞鹃女士、关忠良先生、刘婷婷女士、杨修先生，其中蔡鹏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委托董事林丽丽女士代为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农海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长同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才富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农海新先生、刘才富先生、林丽丽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农海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上述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农海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刘才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期披露的《两面针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2026-036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282号本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1,635,1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47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龚慧泉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7人，周云祥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独立董事均已列席本次股东会。

2、董事会秘书韦元贤先生列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898,058	98.0131	849,093	1.7375	121,890	0.2494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补选农海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6,421,467	97.5364	是
2.02	《关于补选刘才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6,492,372	97.5699	是
2.03	《关于补选王承旺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6,829,025	97.7290	是
2.04	《关于补选蔡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6,599,271	97.6204	是
2.05	《关于补选林丽丽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9,801,766	99.133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564,302	82.4583	849,093	15.3396	121,890	2.2021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补选农海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087,711	63.5441	是
2.02	《关于补选刘才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158,616	64.0399	是
2.03	《关于补选王承旺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495,269	66.3938	是
2.04	《关于补选蔡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265,515	64.7873	是
2.05	《关于补选林丽丽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468,010	87.1802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2.01~2.05为单独统计中小股东投票结果的议案，投票情况见“（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3.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份数量154,000,000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广西产投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数量8,766,133股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西五坤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飞、费钰烨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1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曙东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夏曙东	是	14,810,000	6.18%	0.94%	2025-01-17	2026-09-17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4,810,000	6.18%	0.94%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夏曙东	239,692,806	15.17%	107,250,000	92,440,000	38.57%	5.85%	70,150,000	75.89%	109,619,604	74.44%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89,275,576	5.65%	56,850,454	56,850,454	63.68%	3.60%	0	0.00%	0	0.00%
夏曙锋	16,333,836	1.03%	15,000,000	15,000,000	91.83%	0.95%	10,916,541	72.78%	1,333,836	100.00%
合计	345,302,218	21.85%	179,100,454	164,290,454	47.58%	10.40%	81,066,541	49.34%	110,953,440	61.30%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夏曙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夏曙锋质押融资情况、还款资金来源及资金偿付能力说明如下：

单位：元、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未来半年内到期				未来一年内到期			
			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	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
夏曙东	239,692,806	15.17%	55,640,000	23.21%	3.52%	218,320,000	92,440,000	38.57%	5.85%	418,320,000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89,275,576	5.65%	11,700,000	13.11%	0.74%	49,900,000	56,850,454	63.68%	3.60%	199,900,000
夏曙锋	16,333,836	1.03%	0	0.00%	0.00%	0	15,000,000	91.83%	0.95%	0
合计	345,302,218	21.85%	67,340,000	19.50%	4.26%	268,220,000	164,290,454	47.58%	10.40%	618,220,000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目前所质押的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来应对上述风险，并按相关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质权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解除质押单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96　　公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董事长李海鹰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223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630万元（含），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其中，董事长李海鹰先生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600万元（含）（以下简称“增持计划”）。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李海鹰先生出具的《增持公司股份进展告知函》，2026年9月17日，李海鹰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10000股，增持金额合计约人民币190.89万元。本次增持后，李海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3117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7.9494%上升至8.0033%，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海鹰先生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三、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海鹰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9月17日		
权益变动过程	根据公司2026年9月11日披露的增持计划，李海鹰于2026年9月1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1.00万股，增持后持有的公司股份3117.9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7.9494%上升至8.0033%，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股票简称	辉煌科技	股票代码	002296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万股）	增持比例（%）	
A股	21.00	0.0539%	
合 计	21.00	0.053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请注明） □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3096.9300	7.9494%	3117.9300	8.00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4.2325	1.9873%	779.4825	2.00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22.6975	5.9620%	2338.4475	6.0025%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本次增持系李海鹰先生履行其前期披露的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增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增持公司股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